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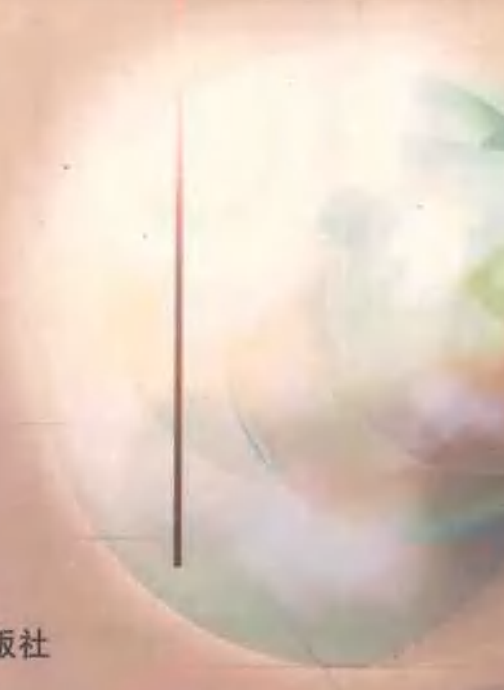
# 审计学

# 原理

*shenjixueyuanli*

张英明 肖文强 编著

中国商业出版社



# 审计学原理

张英明 肖文强 编著



A0970736

中国商业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审计学原理/张英明编著. —北京:中国商业出版社,2002.3

ISBN 7-5044-4542-8

I. 审... II. 张... III. 审计学—高等学校—教材 IV. F239.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01850 号

责任编辑:陈学勤

\*

中国商业出版社出版发行

(100053 北京广安门内报国寺1号)

新华书店总店北京发行所经销

北京市通州京华印刷制版厂印刷

\*

787×980 毫米 16 开 17.5 印张 323 千字

2002 年 3 月第 1 版 2002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定价:28.60 元

\* \* \* \*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可更换)

# 前 言

世界正走向我们,我们也正融入世界。2001年12月11日,我国以骄人的姿态敲开了WTO的大门,这一令世人瞩目的重大事件,给中华民族实现新的腾飞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同时也面临着严峻的挑战。加快市场经济改革步伐,建立高效、有序的市场运行机制,已成为摆在国人面前的头等大事。

为适应市场经济改革的快速发展,目前我国会计、审计领域正在悄然发生着一场重大而深刻的变革。《企业会计制度》的颁布,会计、审计各项具体准则的不断出台和完善,以及会计、审计实践的创新,都要求我们从事审计理论教学与研究的同志,随时把握改革新动向,研究新问题,使理论与实践达到高度统一。为此,我们在总结多年审计教学经验的基础上,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并汇集国内外专家、学者研究的新成果,编著了《审计学原理》一书。

全书分基础篇、过程篇和规范篇三部分,全面系统地研究和介绍了审计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基本规范,并对建立科学的审计理论体系、组织体系、方法体系和规范体系进行了必要的探讨,力求体现审计理论各要素之间以及审计过程各环节之间的内在联系。我们在撰写本书过程中,坚持“以我为主、博采众长”,积极反映审计研究领域新成果和会计、审计改革的新内容,总结审计工作的新经验。因此,本书不仅可以作为高等财经类院校及管理学科其他专业教学使用,而且可以作为审计理论研究者进行理论研究的参考,对开展审计实际工作也具有指导作用。

本书由山西财经大学张英明副教授和肖文强老师共同完成。张英明负责撰写第一章至第十章,肖文强负责撰写第十一章至第十五章。最后由张英明副教授负责总纂。

在编写本书的过程中,曾得到了北京林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博士生导师任恒祺教授的指导。在本书正式出版之际,我们向任教授表示衷心的感谢。

研讨审计理论与方法,完善《审计学原理》的体系,是一项长期的任务。我们愿与广大读者一起不断进行探索。由于我们才疏学浅,缺点错误之处在所难免,恳请广大同仁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01年9月

# 目 录

## 基础篇

|               |      |
|---------------|------|
| 第一章 总 论       | (3)  |
| 第一节 审计产生和发展   | (3)  |
| 第二节 审计的涵义     | (9)  |
| 第三节 审计的地位和作用  | (14) |
| 第四节 审计假设和审计原则 | (18) |
| 第二章 审计分类      | (25) |
| 第一节 基本分类      | (25) |
| 第二节 其他分类      | (27) |
| 第三章 审计组织      | (32) |
| 第一节 国家审计机关    | (32) |
| 第二节 内部审计机构    | (36) |
| 第三节 民间审计组织    | (39) |
| 第四章 审计过程      | (44) |
| 第一节 审计准备阶段    | (44) |
| 第二节 审计实施阶段    | (49) |
| 第三节 审计完成阶段    | (51) |

## 过程篇

|               |      |
|---------------|------|
| 第五章 审计目标和审计计划 | (57) |
| 第一节 审计目标      | (57) |
| 第二节 审计计划      | (62) |

|                             |       |
|-----------------------------|-------|
| <b>第六章 审计重要性和审计风险</b> ..... | (70)  |
| 第一节 审计重要性 .....             | (70)  |
| 第二节 审计风险 .....              | (78)  |
| 第三节 初步审计策略 .....            | (84)  |
| <b>第七章 审计证据和审计方法</b> .....  | (87)  |
| 第一节 审计证据 .....              | (87)  |
| 第二节 审计方法 .....              | (94)  |
| <b>第八章 审计测试</b> .....       | (105) |
| 第一节 控制测试 .....              | (105) |
| 第二节 实质性测试 .....             | (117) |
| <b>第九章 审计抽样</b> .....       | (127) |
| 第一节 审计抽样的概述 .....           | (127) |
| 第二节 审计抽样的基本程序 .....         | (128) |
| 第三节 样本的选取方法 .....           | (132) |
| 第四节 控制测试中的审计抽样 .....        | (137) |
| 第五节 实质性测试中的审计抽样 .....       | (144) |
| <b>第十章 审计工作底稿</b> .....     | (148) |
| 第一节 审计工作底稿概述 .....          | (148) |
| 第二节 审计工作底稿的形成 .....         | (150) |
| 第三节 会计报表项目类工作底稿体系 .....     | (152) |
| 第四节 审计工作底稿的复核与保管 .....      | (169) |
| <b>第十一章 终结审计与审计报告</b> ..... | (171) |
| 第一节 终结审计 .....              | (171) |
| 第二节 审计报告概述 .....            | (182) |
| 第三节 审计意见的选择与表达 .....        | (186) |
| 第四节 特殊目的审计报告 .....          | (194) |

|                |       |
|----------------|-------|
| 第十二章 验资及其他鉴证业务 | (199) |
| 第一节 验 资        | (199) |
| 第二节 盈利预测审核     | (209) |
| 第三节 内部控制的鉴证    | (211) |
| 第四节 资产评估       | (217) |

## 规范篇

|                     |       |
|---------------------|-------|
| 第十三章 民间审计规范         | (223) |
| 第一节 独立审计准则          | (223) |
| 第二节 审计质量控制准则        | (227) |
| 第三节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与法律责任  | (232) |
| 第四节 注册会计师职业后续教育     | (242) |
| 第十四章 国家审计规范         | (247) |
| 第一节 国家审计准则          | (247) |
| 第二节 国家审计人员职业道德和法律责任 | (251) |
| 第三节 国家审计质量控制        | (252) |
| 第十五章 内部审计规范         | (254) |
| 第一节 内部审计准则          | (254) |
| 第二节 内部审计人员职业道德      | (256) |
| 第三节 内部审计质量管理        | (258) |

## 主要参考文献

# 基础篇

● 总 论

● 审计分类

● 审计组织

● 审计过程

ji chu pian



# 第一章 总 论

## 第一节 审计产生和发展

### 一、我国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我国是世界上最先产生审计的国家之一。早在 3000 多年前的西周时期，我国审计就开始萌芽。之后，经历了一个漫长的发展过程，大体上可分为六个阶段：

**西周初期初步形成阶段** 西周初期国家财计机构分为两个系统：一是地官大司徒系统，掌管财政收入；二是天官冢宰系统，掌管财政支出、核算与监督。天官所属中大夫司会，为计官之长，主天下之大计，除分掌王朝财政经济收支的全面核算，还总司审计监督的大权，财政收支实务审核和监督大权。《周礼》中记载：“凡上所用，必考于司会。”即凡帝王所用的开支，也都要受司会的检查，可见司会权力之大。而且还说：“以参互考日成，以月要考月成”，即司会每旬、每月、每年都要对下级官吏送上来的报告加以考核，以判断其是否真实、可靠，再由周王据此决定赏罚。这可以说是我国内部审计的雏形。与此同时，西周在司会之外，另设有“宰夫”一职。《周礼》云：“宰夫岁终，则令群吏正岁会。月终，则令正月要。旬终，则令正日成。而考其治，治以不时举者，以告而诛之。”即年终、月终、旬终的财计报告先由宰夫命令督促各部门官吏整理上报，宰夫就地稽核，发现违法乱纪者，可越级向天官冢宰或周王报告，加以处罚。可见，宰夫是独立于财计部门之外的官职，标志着我国国家审计的产生。

**秦汉时期最终确立阶段** 秦汉时期是我国封建社会的建立和成长时期，为了巩固其政权、发展经济，秦汉时期对财计组织的制约与监督机制建设十分重视。在当时，中央设有“三公”、“九卿”辅佐政务，御史大夫为“三公”之一，执掌弹劾、纠察之权，并协助丞相处理政务。它不仅行使政治、军事的监察之权，还行使经济的监督之权，控制和监督财政收支活动，勾稽总考财政收入情况。可见这一时期的审计地位得到很大提高，职权进一步扩大了，而且初步形成了审计与监督相结合、法制与审计相结合模式。其次，秦末汉初“上计”制度日趋完善。

所谓“上计”制度，地方各级的财计报告需逐级上报审核，最终由皇帝亲自听取和审核各级地方官吏的财政会计报告，以决定赏罚的制度。此时，我国审计制度已初见端倪。

**隋唐宋日臻健全阶段** 隋唐时代是我国封建社会的鼎盛时期，宋代是我国封建社会经济的持续发展时期。隋唐至宋，中央集权不断加强，官僚系统不断完善，审计在制度方面也随之健全。隋开创一代新制，设置比部，隶属于都官或刑部，掌管国家财计监督，行使审计职权。唐改设三省六部，六部之中，刑部掌天下律令、刑法、徒隶等政令，比部仍隶属于刑部，凡国家财计，不论军政内外，无不加以勾稽、审核，可见其范围之广。宋代审计，一度并无发展，元丰改制后，审计之权重归于刑部之下的比部执掌，审计机构重获生机。此外，还专门设置“审计司”，隶属于太府寺。北宋时又将这个机构改称为“审计院”。宋代审计司（院）的建立，是我国“审计”一词的起源。

**元明清停滞不前阶段** 元明清各朝，君主专制日益强化，审计虽有发展，但总体上说是停滞不前。元代取消比部，户部兼管会计报告的审核，独立的审计机构即告消亡。明初设比部，不久即消亡，洪武十五年设置的都察院，以左右都御史为长官，审查中央财计。清承明制，其都察院职掌为“对君主进行规谏，对政务进行评价，对大小官吏进行纠弹”，成为最高的监察、监督、弹劾和建议机关。清末光绪年间，掀起了维新运动，推行君主立宪制，提出单独设立审计院，并起草《审计院官制条例》，但未能实行，清廷即被推翻。由于取消了比部的独立审计机构的设置，其财计监督和政府职能严重削弱。

**中华民国不断演进阶段** 中华民国于1912年在国务院下设审计处，1914年北洋政府改为审计院，同年颁布了《审计法》。国民党政府根据孙中山先生五权分立的理论，设立司法、立法、行政、考试、监察五院。并在监察院下设审计部，各省（市）设立审计处。1928年，国民党政府颁布过《审计法》和实施细则，次年还颁布了《审计组织法》，注册会计师有审计、协审、稽查等职称。1929年公司法的公布以及后来有关税法和破产法的实施，也对职业会计师事业的发展起了推动作用。之后，一些大城市相继成立了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人委托办理查账业务，民间审计得到了发展。

**新中国振兴阶段**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在较长一段时期内没有设立独立的审计机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党和政府作出了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的重大决策，并于1980年恢复重建了注册会计师制度，于1986年7月，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于1994年1月1日颁布并实施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注册会计师审计在改革开放中得到了长足

发展。与此同时,我国把成立国家审计机构,实行国家审计监督,载入我国1982年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并于1983年9月成立了我国最高审计机关——审计署。之后相继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设置了各级审计机关。1985年8月公布了《国务院关于审计工作的暂行条例》,1994年10月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从法律上进一步确立了国家审计的地位。为完善审计监督体系,加强部门、单位内部经济监督和管理,我国于1984年在部门、单位内部成立了审计机构,实行内部审计制度。1985年10月公布了《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若干规定》,在各级审计机关,各级主管部门的积极推动下,内部审计得到蓬勃发展。

## 二、西方审计的产生和发展

纵观世界各国的审计发展史,大多经历了先有国家审计,后有内部审计,再有民间审计的历史沿革过程,并且民间审计得到长足发展,体现出了丰富的内涵和很强的生命力。

### (一) 国家审计产生和发展

据考证,早在奴隶制度下的古罗马、古埃及和古希腊时代,就已有官厅审计机构。审计人员以“听证”方式,对掌管国家财务和赋税的官吏进行审查和考核,成为具有审计性质的经济监督工作。在历代王朝中,也设有审计机构和人员,对国家的财政收支进行监督。但当时的审计,不论从组织机构上还是方法上,都还是处于很不完善的阶段。在资本主义时期,随着经济的发展和资产阶级国家政权组织形式的完善,国家审计也有了进一步的发展。在现代资本主义国家中,大多实行立法、行政、司法三权分立,议会是国家最高立法机关,并对政府行使包括财政监督在内的监督权。西方国家大多在议会下设有专门的审计机构,对政府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进行独立的审计监督。也有一些国家实行行政系统领导的审计模式(总统或总理领导)或次行政系统领导的审计模式(财政部门领导)。不管实行哪种模式,其审计机构都具有很强的独立性和权威性。

### (二) 内部审计产生和发展

伴随国家审计的发展,西方内部审计也应运而生。古代的内部审计与政府审计很难截然划分清楚,直至中世纪之后,内部审计才出现了寺院审计、宫廷审计、城市审计、银行审计、庄园审计等较为完整的形态。近代内部审计始于19世纪末20世纪初,由于生产和资本的达到了空前高度,出现了大量的大型股份公司和托拉斯垄断组织,总公司与分公司之间只能保持一种松散的关系,实行间

接管理,这种管理层级的增多和实行分权管理的要求,产生了公司、企业的内部审计。内部审计从机构、目的与内容到制度与地位均产生了显著的变化。现代内部审计是从20世纪40年代开始,此时,资本主义经济得到迅速发展,竞争更为激烈,并且技术的发展和产品的更新成为竞争成功的关键,内部审计责无旁贷地担负起评价经济合理性和技术先进性的重要职责,产生了颇具时代特色的一系列经营审计、管理审计、节约审计、效率审计、效果审计等新的审计类别。内部审计发展成为现代企业管理不可缺少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内部审计的规范化、科学化、国际化趋势已日渐明显,内部审计理论研究也空前活跃。

### (三) 民间审计产生和发展

#### 1. 民间审计的形成

民间审计起源于意大利的文艺复兴时期。当时,地中海沿岸国家的商品贸易得到了迅速发展,出现了由许多出资人组成的合资企业、家庭合伙企业。这样,财产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分离了,对经营管理者进行监督成为必要,所有者便聘请会计工作者承担此项工作。这便是早期的,处于萌芽状态的民间审计。1581年出现的威尼斯会计师协会,被称之为世界上第一个民间审计组织。18世纪初到19世纪中叶,产业革命的完成大大推动了商品经济的发展,生产的社会化程度大大提高,企业的所有权与经营权进一步分离。企业主希望由外部的会计师来检查他们所雇佣的管理人员,特别是会计人员是否存在贪污、盗窃和其他舞弊行为,于是英国出现了第一批以查账为职业的独立会计师。他们受企业主委托,对企业账目进行逐笔检查,目的是查错防弊,检查结果也只向企业主报告。值得一提的是,民间审计产生的“催生剂”是1721年英国的“南海公司事件”。当时的“南海公司”以虚假的将信息诱骗投资者上当,其股票价格一时扶摇直上。但好景不长,“南海公司”最终未能逃脱破产倒闭的厄运,使股东和债权人损失惨重。英国议会聘请会计师查尔斯·斯耐尔(Charles Snell)对“南海公司”进行审计。斯耐尔以“会计师”的名义提出了“查账报告书”,从而宣告独立会计师的诞生。1853年,苏格兰爱丁堡创立了第一个注册会计师的专业团体——爱丁堡会计师协会。该协会的成立,标志着注册会计师职业的诞生。

#### 2. 民间审计的发展

19世纪后期到20世纪初,英国的注册会计师对欧、美等国产生了重大影响。随着全球经济发展重心逐步由欧洲转向美国,英国的会计师们把民间审计的圣火点燃到了美国,从而使民间审计在美国得到发展。1882年7月28日在纽约成立了美国第一个民间审计组织——纽约会计师和簿记员协会(1886年6月23日更名为公共会计师协会),1895年美国纽约州制定了《管理公共会计师职业的

法案》规定有资格的会计师，应授予注册会计师称号，1897 年成立了全美注册会计师协会，1902 年成立了美国公共会计师协会联合会。更为重要的是，由于金融资本对产业资本更为广泛的渗透，企业同银行利益关系更加密切，银行逐步把企业资产负债表作为了解企业信用的主要依据，于是在美国产生了帮助贷款人及其债权人了解企业信用的资产负债表审计。审计方法也逐步从单纯的详细审计过渡到初期的抽样审计。

从 1929 年到 1933 年，资本主义世界经历了历史上最严重的经济危机，大批企业倒闭，投资者和债权人蒙受了巨大损失，这从客观上促使企业利益相关者，从只关心企业财务状况转变到更加关心企业盈利水平，产生了对企业收益进行审计的客观要求。1933 年，美国《证券法》规定，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会计报表必须接受注册会计师审计，向社会公众公布注册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因此，审计报告使用人也扩大到整个社会公众。

进入 20 世纪 40 年代之后，很多国家制定了审计准则，形成了一套较为规范的审计工作程序，审计方法也由初步的抽样审计转为以评价内部控制为基础、结合统计抽样方法的制度基础审计。随着国际资本的流动，跨国公司得到迅速拓展，形成了一大批国际会计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规模的扩大，产生了被誉为“八大”的国际会计师事务所，20 世纪 80 年代末又合并为“六大”，时至今日已合并成为“五大”，它们是普华永道（Price Water House Coopers）、安达信全球（Andersen Worldwide）、安永国际（Ernst & Young International）、毕马威国际（KPMG International）、德勤（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 三、审计产生和发展的客观基础

纵观审计产生和发展的历史，审计是在特定的历史条件下，基于满足社会需要而产生并发展的。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出现了私有制。之后，随着生产力的提高，社会财富的积累，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财产所有权和经营管理权逐渐开始分离，两权分离又使财产所有者与经营管理者之间形成了经济上的责任关系。这种经济责任关系被称为“受托经济责任关系”。在这种关系下，财产所有者为了维护自身的经济利益，就需要对经营管理者履行其责任的情况进行检查，而经营管理者为了确定自己的经营业绩，解脱自己的受托责任，也需要财产所有者的检查，但基于地理上、时间上、法律上，特别是技术上等限制，使财产所有者无法直接地经常地检查和监督，因而需要独立的“第三者”承担起监督和检查的职责。审计正是为了满足受托经济责任关系下经济监督的需要而产生的，因此，财产所有者与经营管理者之间的受托经济责任关系，是审计赖以产生的客观

基础。

实施审计是为了审查、评价受托经济责任者所负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从而确定或解除其应负的受托经济责任，以确保其受托经济责任的切实履行。随着社会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受托经济责任的内涵也在不断发生变化，从而引发审计的内容和方法也随之变化和发展。所以，审计的产生和发展都受到其所处的特定社会的受托经济责任关系的直接制约。受托经济责任包括公共受托经济责任、公司受托经济责任和组织内部受托责任，它们分别是国家审计、民间审计和内部审计产生和发展的基础。

1. 公共受托经济责任，是指受托管理公共资源的机构和人员对受托管理的资源所负的职责。受托管理公共资源的机构，其范围比较广泛，不仅包括中央和地方政府机构，而且包括较大程度上依赖中央或地方政府提供的公共资金或利用其他公共财产的机构。但无论是政府部门还是国营企事业单位，只要存在受托管理的公共资源，就必须承担受托经济责任，就应该接受国家审计机关对其受托责任履行情况进行审计，以保证其按照公众意志正确行使职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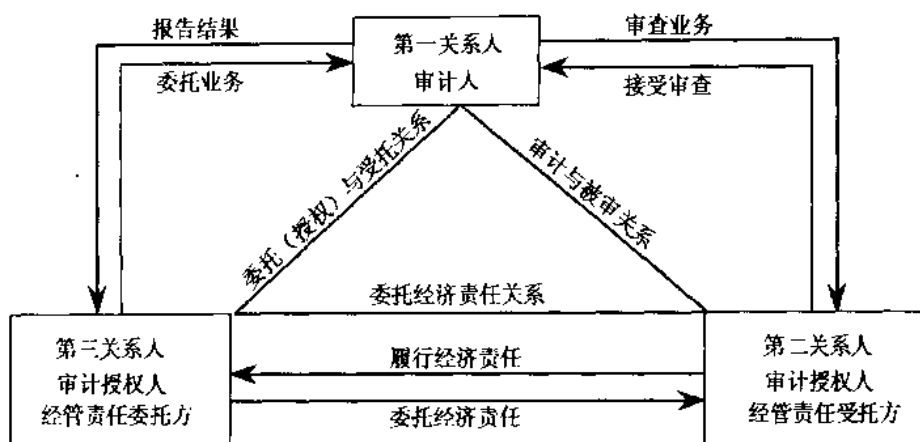
2. 公司受托经济责任，是指公司的管理当局对其外部利益关系各方所承担的说明其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管理状况的责任。由于股份公司是现代社会经济实体最主要的组织形式，具有最为复杂的外部利益群体，因而也就成为民间受托经济责任的最典型的模式。公司股东作为所有者为了监督经营管理者是否履行了所负的受托责任，以及经营管理者为了取得股东的信任，解除自己负担的受托经济责任，都需要独立的第三者对受托责任履行情况进行审计，民间审计便产生了。

3. 组织内部受托经济责任，是指一个组织在内部实行双重或多重“两权”分离的条件下，组织内部机构或人员对其委托人所负有的一种报告责任。比如现代社会的大中型企业的各个分公司、分支机构负有向企业最高管理当局定期报告财务收支的责任。在此，企业总公司（总部）就需要直接隶属于自己的对分公司、分支机构进行监督的专业人员。内部审计机构和人员也就成为必要。因此内部审计就是基于确定或解除企业单位内部受托经济责任的需要而产生和发展起来的。

由此可见，审计与受托经济责任之间，客观上存在着内在的、不可分割的必然联系，没有受托经济责任，就无所谓审计。在历史上，可能有受托经济责任存在而无审计的情况，但没有一种审计不是针对受托经济责任而存在的。受托经济责任作为审计产生和发展的客观基础，具有普遍意义。受托经济责任既是审计产生的客观基础，又是审计活动的主要对象，还是进行审计的最终目的。审计与受托经济责任之间的关系可以用图表 1—1 表示。

图表 1-1

审计关系图



图表 1-1 充分体现了审计过程中存在的审计关系。即审计过程必然涉及的审计人、被审计人和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三方之间所形成的责任关系。其中，执行审计行为的组织和人员，称之为审计人，审计人受财产所有者的授权或委托，代表他们对经营管理者承担和履行的经济责任情况进行监督；接受审计监督的单位和人员，称之为被审计人。被审计人接受所有者的委托，经营管理财产，履行受托经济责任。授权任务并委托审计、接受审计报告的单位 and 人员，称之为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财产的所有者既向经营管理委托（授权）经济责任，也向审计人委托（授权）审计任务。所以无论在授权经济责任关系中还是在审计关系中，它们都是委托人或授权人。被审计人受托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审计授权人或委托人要授权或委托审计人进行审计并接受审计人提出的审计报告。

## 第二节 审计的涵义

审计一词从拉丁语 *audire* 而来，意思是“听”。在古代，对财产、领地账目，由那些管钱财、账目的人向主人大声逐笔朗读。英文中的 *audit* 一般译为“会计检查”，或叫“查账”。就审计的词义而言，“审”就是检查，“计”即是会计，“审计”即为检查会计或查账。随着经济的发展和科学的进步，以及科学技术的提高，审计的广度和深度都有了很大的变化，因此，有必要进一步认识审计的涵义。

### 一、审计主体和审计客体

审计主体是指审计关系中的审计人，即接受审计授权人的授权或委托人的委托而实施审计的执行人。它是用来回答“由谁审计？”的问题。在实际工作中，审计主体是指专职机构和专业人员。专职机构是以审计为专门工作的单位，包括国家审计机关、部门或单位内部审计机构、民间审计组织；专业人员是指上述专职机构中的审计人员。可见，审计主体强调的是专门性。只有具备了专门性条件，才能行使审计之权，才能具有社会可以信赖的超脱性和公正性。审计也才有存在的价值。具体内容将在第三章中阐述。

审计客体是指接受审计人审计的经济责任承担者和履行者，即被审计单位。它是用来回答“审计谁？”的问题。审计客体既包括政府机关和行政单位，也包括企事业单位；既包括国有企业和集体企业，也包括中外合资、合营和独资企业；既包括盈利单位，也包括非盈利单位。

### 二、审计对象和审计目的

#### (一) 审计对象

审计对象是指审计行为的目的物，即审计所指向和作用的承受体。它是用来回答“审计什么？”的问题。实质上，无论何种社会制度、何种审计客体，这种承受体都是被审计单位所承担和履行的经济责任，被审计单位的经济责任既有以货币计量的经济活动来体现，也有不以货币计量的其他活动来体现；既包括已经发生的、正在发生的经济活动，又包括将要发生的经济活动。因此，审计对象可以概括为被审计单位的经济活动。具体有两个方面的内容：

1. 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的经营管理活动。不论是传统审计还是现代审计，不论是国家审计还是内部审计、民间审计，都要求以被审计单位客观存在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的经营管理活动为对象，对其是否真实、合法、一贯及其效益情况进行审查，以便对其所负受托经济责任是否认真履行进行鉴证。在我国，国家审计的对象为国务院各部门和地方各级政府的财政收支、国家财政金融机构和企事业单位的财务收支；内部审计的对象为本部门、本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以及其他有关的经济活动；民间审计的对象为委托人指定的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经营管理活动。

2. 被审计单位作为提供财政、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的经营管理活动信息载体的会计资料及其相关资料。审计对象主要包括记载和反映被审计单位财政财务收支、提供会计信息载体的会计凭证、账簿、报表等会计资料以及相关的计划、预